114年臺北市政府各機關辦理之統計調查一覽表

年	核定文號及有效期限	統計調查名稱	主辦機關	調查週期	進行調查月												調查方法	查報系統及進行方法	調查對象	主要調查項目內容	調查單位數	協辦機關	調查表
				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							
114	主普管字第1130401338號 116.12.31	臺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[指定統計調查68]	臺北市政府主計處	每年	▲	▲										▲	抽查	基層統計調查網；面訪、留置填表、網路填報	居住本市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個人及其所組成之家庭。	家庭人口組成概況、家庭設備及住宅概況、家庭經常性收支情形、其他有關事項。	2,000戶	A0102	
114	主普管字第1130401352號 116.12.31	臺北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 [指定統計調查69]	臺北市政府主計處	每月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抽查	基層統計調查網；留置填表	居住本市境內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個人及其所組成之家庭。	家庭人口組成概況、家庭設備概況、家庭支出、其他有關事項。	350戶		
114	主普管字第1110401386號 117.3.31	臺北市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[指定統計調查67]	臺北市政府主計處	每旬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抽查	基層統計調查網；面訪、電訪。	1.材料類：具代表性之建材供應商。 2.勞務類：具持續性、穩定性且擁有相當數量工人或機具之工頭或廠商。	以民國逢0、5之年營造工程投入成本結構為基準，選取代表性營造材料及勞務為查價項目。	405項		
114	主普管字第1110401420號 117.3.31	臺北市消費者物價調查 [指定統計調查66]	臺北市政府主計處	每旬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抽查	基層統計調查網；面訪、電訪。	主要零售商及於國內有租賃(非營業用)房屋之家庭。	以民國逢0、5 之年臺北市一般家庭消費型態為基準，選取代表性商品或服務為查價項目。	2,216項		
114	本年應重新送核	臺北市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調查	臺北市政府社會局	每4年								▲	▲				抽查	郵寄、電訪、面訪、網路填報	臺北市未滿18歲兒童與少年	身心發展、家庭狀況、生活狀況、教育及教養問題、遊戲與育樂休閒現況與需求、社會參與情形。	約1,800人		C0444112T.pdf
114	本年應重新送核	臺北市街友生活狀況調查	臺北市政府社會局	每3年								▲	▲	▲			抽查	面訪	經常性宿於本市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場所之街友。	基本資料、設籍、露宿原因、經濟、健康、就業、婚姻與家庭、居住情形及福利需求等。	約200人		H1103111T.pdf
114	本年應重新送核	臺北市產業園區暨生技產業調查	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	每2年						▲	▲	▲					全查	面訪	1.產業園區包含臺北市內湖科技園區、南港軟體工業園區、大彎南段工業區及內湖五期重劃區、北投士林科技園區等5園區。 2.生技產業為臺北市12個行政區。	1.產業園區調查：廠商基本資料、企業概況、人力資源、營運及研發狀況、未來發展策略、市府政策與服務規劃。 2.生技產業調查：廠商基本資料、企業概況、人力資源、營運及研發狀況、未來發展策略、市府政策與服務規劃園區題組。	1.產業園區8,614家 2.生技產業691家		C305F112T.pdf
114	北市主公統字第1133010819號 115.8.31	來臺旅客在臺北市之消費及動向調查	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	每月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▲	抽查	面訪	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，自臺灣出境且在臺灣停留90夜以內之12歲以上外籍與華僑旅客（不含過境之外籍、華僑旅客）。	基本資料、旅遊決策、旅遊動向、消費狀況、業務及國際會議或展覽目的旅客利用餘暇在臺北市旅遊情況、到訪臺北市滿意度等。	約2,200人		